

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《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，均为正常的商业往来，本次拟进行的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在日常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开展，有利于通过专业化协作，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，达到公司经济效益最大化。本次拟进行的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原则协商确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我们同意本次有关关联交易的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，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：权锡鉴、谷克鉴、王荭

2024年3月29日